

天津市农业农村委员会

关于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严格执行招标投标法规制度进一步规范招标投标主体行为的若干意见》的通知

委属各单位，机关有关处室：

日前，市发展改革委印发《关于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严格执行招标投标法规制度进一步规范招标投标主体行为的若干意见的通知》，现转发你们。请各单位、各有关部门高度重视，抓紧推进实施。同时，请按照市发展改革委工作要求，做好相关文件清理和监管工作，于8月26日前将相关文件清理和加强行政监管有关情况报送委计财处。

特此通知。

附件：市发展改革委关于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严格执行招标投标法规制度进一步规范招标投标主体行为的若干意见的通知

2022年8月11日

（联系人：郑钢；联系电话：88290625）

